**附件1**

**面试考生须知**

一、考生6月16日（星期一）上午场面试时间9：00-12：30,下午场面试时间12：30-18：00。具体面试时间以具体通知为准，考生按规定的时间到达**候考室**（广东省科学院南繁种业研究所三楼党建活动室），并进行签到，同一面试岗位签到截止时间为进入面试前30分钟。

凡未在规定时间签到的考生，视为自动放弃面试资格。签到时，请各考生务必提供**本人身份证原件进行核验**。

二、考生所携带的手机、智能手表（手环）等电子设备、以及通讯工具和音频、视频发射、接收设备等需在进入候考室后关闭，连同背包、书包等其他物品交工作人员统一保管，面试结束离场时领回。如未按要求上缴上述物品的，一经发现，按违规处理，取消面试资格。

三、考生不得穿戴有职业特征或者有明显特殊文字、图案标识的服装、饰品参加面试，一经发现，按违规处理，取消面试资格。

四、考生于面试当天携带业绩成果展示的PPT及PDF电子材料各一份，现场交予工作人员试播，确保文件格式兼容且能正常播放。

五、面试开始后，工作人员将按面试岗位及抽签顺序逐一引导考生进入面试室面试。候考考生须在候考室静候，不得喧哗或影响他人。候考期间实行全封闭管理，考生不得擅自离开候考室。如需上洗手间，需由工作人员陪同前往。候考考生若需提前离开考场的，应书面提出申请，经考场主评委同意后，按弃考处理。严禁任何人向考生传递试题信息，如有违反，将严肃处理。

六、面试过程中，考生必须以普通话进行发言，汇报及面试过程中均**不得透漏个人姓名、毕业院校或者原工作单位、导师等可能影响评分公正的个人信息，考生身份以抽签领取的序号牌作为身份标识。**若考生透漏上述个人信息，按违规处理，取消面试成绩。

七、考生应对展示及汇报内容真实性负责，若提供不实信息，一经查实，即取消聘用资格，并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追究责任。

八、面试结束后，考生需在候分室等待，由工作人员引导领取并签收面试成绩回执。考生需服从评委对自己的成绩评定，不得要求加分、查分、复试。**考生需在面试成绩单上签字确认后，方可离开候分室，并**按照工作人员指定的路线立即离开考场，不得在考场附近逗留。

九、考生需服从现场工作人员的管理，接受工作人员的监督和检查，对违反面试规定的考生，将按照《事业单位公开招聘违纪违规处理办法》进行严肃处理。

十、考生面试流程

1. 候考室签到、寄存个人物品、提交业绩成果展示文件，抽签确定面试顺序；
2. 面试室参加面试；
3. 候分室侯分、签领成绩；
4. 领回个人物品；
5. 离开考场。